

臺中市特殊教育輔導團身心障礙分團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 合理調整政策之校園推動與落實研習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臺中市特殊教育輔導團作業要點。
- (二) 臺中市特殊教育輔導團身心障礙分團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工作實施計畫。
- (三) 臺中市身心障礙教育中長程發展計畫（110 年至 114 年）。

二、目的

- (一) 協助特殊教育與普通教育教師瞭解合理調整概念、原則與政策，推動合理調整於特殊教育學生在校園中之規劃與執行。
- (二) 增進特殊教育與普通教育教師對於特殊教育學生在校園中相關合理調整之實踐應用能力。

三、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 (二) 承辦單位：臺中市特殊教育輔導團身心障礙分團。
- (三) 協辦單位：臺中市身心障礙特殊教育資源中心、臺中市立大道國民中學、臺中市沙鹿區沙鹿國民小學。

四、研習對象

- (一) 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教師。
- (二) 本市對本主題有興趣之普通教育教師。

五、研習資訊

- (一) 研習時間：114 年 5 月 14 日（星期三）下午 1 時 30 分至 4 時 30 分。
- (二) 研習方式：線上同步研習。
- (三) 研習錄取人數：220 人，依研習對象及報名順序錄取。
- (四) 研習時數：3 小時。
- (五) 研習聯絡人：本市立大道國民中學周穎馨組長，電話：04-26992028 分機 733。

(六) 研習內容：

時間	主題／課程內容	講師
13:00-13:30	簽到	—
13:30-14:50	合理調整概念、原則與政策	國家教育研究院 黃彥融研究員
14:50-15:00	休息時間	
15:00-16:20	合理調整於校園現場應用實務	
16:20-16:30	問題釐清與討論	
16:30-17:00	簽退	—

六、報名暨公告錄取方式

- (一) 請於 114 年 5 月 5 日 (星期一) 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網址：<https://special.moe.gov.tw/#/>)→「研習報名」→「縣市特教研習」→「開啟查詢」→「關鍵字」→「登錄單位」→鍵入「大道國中」後按查詢，完成網路報名程序。
- (二) 錄取名單請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查詢，預計 114 年 5 月 7 日 (星期三) 以 E-mail 通知錄取人員研習相關資訊，故報名時請確認 E-mail 帳號正確無誤。

七、注意事項

- (一) 請各校惠予參加研習之所屬人員公假登記。
- (二) 研習需於課程開始 30 分鐘內線上簽到，並於課程結束後 30 分鐘內填寫線上簽退暨回饋單。承辦單位將依錄取人員填寫簽到、簽退及回饋情形核予研習時數 3 小時。
- (三) 研習當日倘有會議室登入問題，請致電本市身心障礙特殊教育資源中心洽詢，電話：04-25205563 分機 211、224。
- (四) 錄取人員請於 114 年 5 月 22 日後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查詢研習時數登錄結果，倘有研習時數相關疑問，請於 114 年 5 月 22 日至 114 年 5 月 26 日致電本市立大道國民中學周穎馨組長(電話：04-26992028 分機 733)洽詢，逾期恕不受理。

八、附則

- (一) 執行本項計畫相關人員，工作期間由服務單位依實核予公(差)假登記。
- (二) 辦理本項研習績效良好之工作人員，依相關規定敘獎。

九、經費來源：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地方教育發展基金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十、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